



柳州建设

城市建设与管理

【概况】 2021年，柳州市区面积3 555.16平方千米，建成区面积312.45平方千米，市区建成区面积257.90平方千米。市辖5县面积1.47万平方千米，建成区面积54.55平方千米。市区道路2 205.737千米，面积44.24平方千米；城市桥梁129座。柳州市率先在全区完成市县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受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委托，成为全区唯一开展“‘即查即拆’的行政强制措施程序问题研究”的城市。

【城市供水】 加压站运营 2021年，柳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共运营有柳东、柳西、柳南、城中、柳东新区、柳南一分厂、长虹7座供水厂和旧机场、长塘、新兴工业园、河西工业园、柳工大道、马鹿山、天山、花岭8座加压站，资产总值7.81亿元。实现安全生产“五为零”（生产死亡、重伤事故为零，交通主责死亡、重伤事故为零、重大火灾事故为零、急性工业中毒事故为零、职业病发生率为零）目标。

供水管理 2021年，柳州市平均日供水69.74万立方米，全年累计供水量2.50亿立方米，售水量2.10亿立方米，销售收入2.90亿元。水质综合合格率99.95%，管网压力合格率99.95%，供水范围为北至石碑坪镇，南至新兴工业园和拉堡镇，西至西鹅乡，东至官塘片区雒容镇，供水面积约280平方千米，供水人口约185万，DN100及以上的供水管道总长1 626千米，在线水表总数50.98万块。全年净增供水用户

7 325户；管网维修11 260单，爆管抢修（DN200以上）352单，管网维修及时率100%。

优化营商环境 2021年，柳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共受理营商环境获得用水224单（不含受理过程中发生的退单和转非营商流程处理的工单），完成224项工程（含管道长度超过50米的工程）。办理完成营商工程中（含管道长度超过50米的工程），外线工程84单，平均0.5个工作日完成，内线工程140单，平均0.5个工作日完成。推广微信公众号、微信小程序、“壮掌桂”小程序、“龙城云”手机App办理用水报装业务，实现掌上移动报装、查询、水费缴纳服务等功能。

供水管网工程建设 2021年，柳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与柳州市规划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相关政府部门对接，对管网规划进行评审，评审的管网工程项目共8个，共参与70个给水工程设计方案的审核工作。全年投资建设的工程81个，投资7 203万元，其中管网更新改造铺设管网13.60千米，新建管网21.60千米。

受理转办案件处置 2021年，柳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协助水务集团积极配合数字城管转办案件的处理工作，共接收数字城管转派案件466件，按期处置率为100%，连续4个季度在数字城管工作中取得满分，综合成绩排名其他专业部门分类第一名。全年共受理政府热线转办案件1 735件，按期处置率为100%，客户满意率99.85%。

【城市污水处理】 2021年，柳州市污水治理公司下辖

6座污水厂，分别为白沙污水处理厂、龙泉山污水处理厂、阳和污水处理厂、官塘污水处理厂、沙塘污水处理厂、拉堡污水处理厂。

污水排放 2021年，柳州市全年计划处理污水量2.02亿立方米，实际完成污水处理量2.05亿立方米，超额完成全年计划处理量的1.83%；泵站管理所提升污水2.34亿立方米，超额完成年计划量10.48%。全年减排化学需氧量2.42万吨，生物需氧量1.43万吨，悬浮物2.56万吨，氨氮2534.04吨，总磷477.81吨，全年污水达标排放。在建项目完成投资14526万元，完成管线敷设6770米，无生产安全事故发生。2021年，柳州市污水治理公司各污水处理厂、泵站设备完好率均大于95%。巡查人员巡查排水口溢流口截流口200多处，形成日常巡查记录表并保存巡查影像资料，有效减少污水外溢情况的发生。

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 2021年，柳州污水治理公司实施雀儿山公园南门廻龙冲合流污水截污工程、跃进北路东侧合流管截污工程、窑埠古镇直排口污水截流工程、三桥东直排口污水截流工程4个项目，有效保持柳江水质，避免污水直排柳江敏感区域。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三年行动以来，污水治理公司结合柳州市污水管网分布情况和以往发现的存在问题，从水质指标分析、技术方案分析、管网巡查及问题处理、工程措施改造、舆论宣传等方面持续开展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深度提升工作。2021年1至12月柳州城市水环境质量位居全国第一，竹鹅溪水质持续保持良好。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扩项、复评审 2021年7月，柳州市完成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扩项、复评审工作。检测中心具备水和废水、环境空气与废气、土壤和水系沉积物、固体废物、生物、噪声和水处理剂7个领域共计424项参数的检验资质。

重大建设项目 2021年，在拉堡污水处理厂扩建及深度处理工程开工建设的情况下，柳州市污水治理公司继续利用德国促进贷款开展广西柳州市水环境治理项目其余子项的前期工作，相继完成官塘污水处理工程厂区施工图设计、城区污水管网中欧产业园项目的初步设计批复及施工图设计、污泥处置项目初步设计

初稿。2021年8月初，完成第一个国际竞争性招标，阳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实现开工建设。

【城市供气】 2021年，柳州市市区共有燃气企业11家，其中管道气企业3个、瓶装气企业8家（含1家管道气企业同时经营瓶装气业务），另有1家企业只经营汽车加气业务。燃气场站16个，其中天然气汽车加气站4座。供应基地规模为焦炉煤气储罐16.20万立方米、液化天然气（LNG）储罐1691.50立方米、液化石油气储罐7750立方米，燃气用户58.29万户。

【燃气行业管理】 2021年，柳州市检查燃气场站78次，燃气供应站点364次，下达整改通知单48份，全部完成整改。协助柳州市行政审批局、北部生态新区行政审批局核发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实地核查工作，全年完成68个燃气供应站点的安全技术条件现场勘验。在重要节假日前，开展燃气安全专项体检，同时做好节日期间的保障供气和应急值守工作。指导市燃气行业协会组织开展燃气企业安全考评3次，联合燃气企业在居民小区、商业街、广场等人流量较大的场所开展燃气安全使用宣传17次，向居民用户发放宣传折页10万份、宣传用品2.70万份，燃气企业累计发送宣传短信380万余条，微信公众号宣传160余次，确保安全用气宣传全覆盖。2021年6月、9月、11月，委托有资质的检验机构对市区所有储配站、加气站进行3个批次的气质抽样检测，共抽查样品47个，出具柳州市城镇燃气质量监督抽查分析报告3份、检验报告47份，确保燃气企业所供应的燃气质量符合国家标准。为各县区基层工作人员开展预防一氧化碳中毒工作培训11场。

（尹 龙）

【文件发布】《柳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领域轻微违法行为免罚清单》于2021年4月2日发布、生效及印发执行。《柳州市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于2021年10月9日发布、生效及印发执行。

【数字城管】 2021年，柳州市智慧城管系统立案、转派城市管理领域部件、事件约40.52万件，结案约



40.35万件，结案率99.56%；涉及公共设施、交通设施、市容环境设施、园林绿化设施等部件类案件约3.60万件，市容环境、宣传广告、施工管理、突发事件、街面秩序等事件类案件约36万件，“五车”问题、车辆乱停放（人行道）、随意丢弃建筑垃圾、道路不洁、占道经营、暴露垃圾、无照经营游商、废弃家具设备为高发小类。发现并向住房城乡建设、工信等行业主管部门、具体责任单位转派涉及安全隐患的井盖（含雨篛）类案件8141件、线缆类案件3131件、立杆类案件236件。非法“五车”问题共立案约2.96万件。

【行政执法管理】 2021年，柳州市行政处罚立案12.44万起，罚款3.01万起，罚款金额4476.51万元。从类别上看，交通管理类案件立案10.30万起，规划类案件立案0.86万起，市容和环境卫生类案件立案0.89万起，住建类案件立案0.34万起，环境保护类案件立案354起，工商类立案161起，水上类案件立案3起，其他类案件立案8起。全市燃气整治累计下发整改通知书154份，扣押非法燃气罐3617瓶，罚款3.50万元；联合公安部门，累计查处“黑站点”110个，行政拘留117人。累计拆除违法建设5183处，拆除面积254.73万平方米。

【市容环境管理】 垃圾处理体系 2021年，柳州市持续健全完善生活垃圾前端投放、中端收运和末端处理体系。共建设垃圾分类投放设施3014个，采购分类运输车辆共计127辆，入户宣传558827人次。市区范围内共清洗道路面积约61.90亿平方米，出动洒水车约135590台次；清洗桥梁地下通道约4021445.62平方米，2021年清洗面积比2020年增长197%；清洗交通护栏长度约4381521.12米，2021年清洗长度比2020年增长98%；立冲沟垃圾填埋场累计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73.19万吨，2021年处理量比2020年增长4%；共清理小广告约46万张；累计征收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5679.27万元，2021年征收额比2020年增长16%。

垃圾无害化处理 2021年，柳州市静脉产业园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提前完工投产。该项目是柳州市首座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日处理量2250吨，标志着

柳州市生活垃圾处理方式由填埋转向焚烧。《柳州市餐厨废弃物管理规定》通过自治区人大审批，成为全区首例。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工程于2021年12月底投入运营。

便民服务 积极压缩办事程序和办结时限，对辖区内符合条件的居民直接减免生活垃圾处理费用。持续整治环卫车辆“滴撒漏”，有效提升市民群众如厕体验。完成市政府为民办实事“为200名符合公租房申请条件的环卫工人配公租房”项目。

水域环境管理 2021年，柳州市城管执法部门在辖区水域内，扎实推进水上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水上保洁和“禁渔期”管制，严格落实一级水源地保护、市政府“严管区”水域通告。

【市容环境卫生】 户外广告治理 2021年，柳州市将5城区2新区收集到的“严禁区”“限制管理区”“规范管理区”路段26557条门店信息全部录入智慧平台系统，智慧城管平台11月开始采集门前三包类案件，共受理立案处置全市门前三包案件2879件。持续开展户外广告日常规范清理和查处工作，巡查处理违法设置广告问题26657起，巡查清理违法小广告问题10079条次，处理散发广告问题1093起；利用非接触执法查处各类违法广告案件212起。

生活垃圾处理 2021年，柳州市桂柳路生活垃圾转运站共转运生活垃圾13.36万吨，南环路生活垃圾转运站共转运生活垃圾13.94万吨，欧阳岭生活垃圾转运站共转运生活垃圾8.13万吨。共处理污水5883.40立方米。在用消纳场共计21个，暂停使用3个，审批期满退出使用7个。2021年建筑垃圾临时消纳1490.20万立方米，环比减少28.46%；回填683.25万立方米，环比增长20.79%；资源化33.69万立方米，环比增长143%；累计处置2207.14万立方米，环比减少17.10%。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 2021年，柳州市在示范区内建设垃圾分类亭340个、垃圾分类牌680个，投放生活垃圾分类收运新能源车92辆。2021年新增实施垃圾分类的街道和社区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示范点）建设标准》开展建设，基本实现

分类管理主体责任全覆盖，分类类别全覆盖，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系统全覆盖的目标，达到示范片区（点）的建设标准。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教基地参观活动4 849人次，开展垃圾分类主题宣传活动249次、垃圾分类进校园活动1 011次、垃圾分类进社区活动1 742次。面向全市各城区（新区）发放四分类垃圾袋约56万个，价值约30万元。

【燃气专项治理】 2021年，柳州市累计开展燃气整治行动2 186次，扣押非法燃气瓶3 617罐，罚款3.50万元。在餐饮场所非法用气专项联合整治行动中，共对市区范围内8 578家餐饮场所用气情况进行摸排，发现非法用气餐饮所2 793户，通过整治，全部改用正规燃气，整改率100%。截至2021年底，市区内正规燃气企业在餐饮场所的市场占有额从整治之初的67%上升到91%以上，可溯源瓶装燃气日销售量由5 800瓶增长到7 900瓶，销售量增长36.21%。

【扬尘污染治理】 2021年，柳州市重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连续两年达到国家、自治区设定的考核标准。共查处道路扬尘类案件2 883起，比2020年下降1 496起，下降率34%，市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343天，优良天数比率94%；开展“回头看”专项整治工作，“夜查”287次；调整督查、督办工作内容和程序，分片区对全市进行巡查，共督办滴撒漏等污染城市道路问题3 208起，处置率达100%。

【违法建筑“飓风行动”】 2021年，柳州市出台违法建设销号制度，对已暂缓拆除的违法建设开展后续处置工作。开展治理违法建设“莲花山保卫战”，莲花山保护区内全年共拆除违法建设24栋，拆除面积共5 224.10平方米。全年拆违处数（含5县）达5 183处，拆违面积（含5县）达254.73万平方米，其中市区拆除4 098处，拆除面积197.85万平方米；五县拆除1 085处，面积56.88万平方米。依托柳州市城管执法监督一体化平台，构建莲花山保护区违法建设信息“一张图”，实时掌握违建治理工作进度，拍摄、整理、编号房屋10 826户，共录入违法建设3 069户，录入房

屋面积138.74万平方米，实现对保护区内7个区域21个村屯房屋信息全覆盖。

【“五车整治”行动】 2021年，柳州市共开展日常整治912次，统一整治行动42次，查处违法“五车”15 810辆，送入“五车”专用停车场的查扣车辆共计6 926辆，依法报废2 655辆。“五车”问题持续减少，市民投诉非法“五车”案件比上年下降66%，市数管平台全年立案“五车”问题比上年下降20%；共开展221次日常巡查，较上年相比，巡查发现违法上路行驶“五车”比上年下降13%，人行道非法占道停放、占道经营“五车”比上年下降71%。

【环卫基础设施建设】 2021年，柳州市与广西科技大学合作开发城市垃圾中转站厨余垃圾自动分拣关键技术攻关与产品开发，解决厨余垃圾难题。科学编制“十四五”环卫专项规划（2021—2025）。对辖区内符合条件的居民直接减免生活垃圾处理费用。年内，柳州市有公共厕所1 302座。

【欧阳岭生活垃圾转运站工程】 项目位于柳州市柳长路欧阳岭垃圾填埋场西侧，用地规模26 373.60平方米，项目于2020年12月29日完成建设，为近期转运生活垃圾600吨/日，远期900吨/日。项目总投资估算7 670.49万元，资金来源为市财政配套和上级补助资金，建筑设施包括转运车间、管理楼、水泵房、门卫计量室。

【南环路生活垃圾转运站工程】 项目位于柳江区南环路南侧基隆塘头村，拟用地总面积30 667.16平方米（项目选址利用原柳江基隆开发区生活垃圾处理场用地与原柳江县政府进行土地置换所确定）。项目于2020年12月30日完成建设，为近期转运生活垃圾1 200吨/日，远期1 500吨/日。项目总投资估算8 357.01万元，资金来源为市财政配套和上级补助资金，建设设施包括转运车间、综合楼、服务用房、门卫计量室。

【河道综合保洁】 2021年，柳州市落实“严管区”水域通告，共计设置宣传牌定位点212个。该数据与数字城管数据中心同步对接，全部定位点均上传至城管



执法平台“一张图”系统中。开展柳江流域“禁渔期”工作，对辖区水域“乱占、乱采、乱堆、乱建”开展清理整治。共出动水上执法人员11238人次，车辆1474台次，船舶1671艘次。巡查水源保护地381次。共立案9起，其中环保类立案5起，渔政类立案2起，水利类立案2起。在辖区主河道沿岸，清理违章种植农作物约3266平方米，拆除违章搭建约929.50平方米，开展保洁检查913次，打捞动物尸体84头（袋），清理漂浮垃圾约54561立方米。

（柳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园林绿化

【概况】 2021年，柳州市建成区总面积257.90公顷，城区人口188.71万，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11347.60公顷，建成区园林绿地面积9545.50公顷，建成区绿化覆盖率44%，建成区绿地率37.01%，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约12.96平方米。主导实施小马鞍山公园等29个城建绿化项目，协调推进紫荆花园等7个市级层面重大项目，全年完成投资17.15亿元；举办“春花秋水画卷柳州——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型花卉展；参加2021年全区住房城乡建设系统职业技能大赛获得团体总分第一名；参加第二届广西花卉苗木交易会获优秀组织奖，共获金奖6个、银奖10个、铜奖15个。

【公园城市建设】 2021年是柳州开始公园城市建设的第二年。柳州市根据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广西公园城市建设试点工作指导意见》，完成公园城市建设总体规划编制，举办公园城市景观方案设计大赛。主导实施小马鞍山公园等29个城建绿化项目，协调推进紫荆花园等7个市级层面重大项目，完成投资17.15亿元。新建革新路游园等9个社区公园和小游园。贯彻执行《柳州市城市绿化条例》，配合规划部门联合审查244个建设项目绿地175.66公顷，依法规划核实94个项目85万余平方米附属绿地，组织社会力量认建认养绿地5.60万余平方米。

【花事活动】 2021年，柳州市举办“春花秋水画卷柳州——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型花卉展，花卉展总面积约4万平方米，共21家单位共同参展，展出花卉品种130余种，共25万多盆，花卉造型150余座。在公园、街道重要节点进行摆花200多万盆，同时，分别在园博园、雀儿山公园开展春节、“七一”、国庆大型花事活动，共展出郁金香、醉蝶花等花卉80多万株。

【公园建设和管理】 2021年，柳州市投入500万元维护景区公园基础设施。动物园精心抓好大熊猫馆建设；雀儿山公园深度融合培育“公园+印记工业柳州”，助力柳北区成功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都乐公园提升“一谷三湖”“一田三景”景观品质；园博园立足花海品牌，打造“赏、听、玩、学、做”全方位立体花事活动。柳侯公园、雀儿山公园和园博园通过国家4A级景区复核；动物园获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科普基地称号。

【柳州奇石】 2021年，柳州市组织柳州奇石作品参与9月在广州举办的2021广东国际旅游产业博览会和10月在桂林举办的2021中国—东盟博览会旅游展等活动；先后联络协调柳州奇石馆和市赏石协会国画石、来宾水冲石、太湖石等专委会，组织参加4月在成都举办的2021中国成都春季奇石交易会暨首届观赏石“天谕奖”（画面石）竞赛嘉年华、6月在贵阳举办的首届中国贵州（海岳杯）观赏石博览会、7月在昆明举办的2021中国昆明国际石博览会“石空间”中国名石展、8月在北京举办的“8·30”“石画·画石”主题展等活动，柳州石友的参展作品获成都“天谕奖”竞赛嘉年华唯一特等奖。

【古树名木保护】 2021年，柳州市有古树名木12221株，全部完成挂牌立碑工作。全年投入100余万元专项资金持续加强古树名木保护；开展古树名木养护情况检查12次；实施养护管理1952株，整改树底地面硬化过度93株，实施抢救复壮362株。6月和10月，分别举办和承办柳州古树名木保护工作培训现场会和

全区古树名木保护工作培训班。

【园林精细化管理】 2021年，柳州市持续开展全市性绿化养护检查，在《柳州日报》公布成绩排名。按照“人民公园人民管”愿景创新公园管理模式，公开招募市民园长69名，请普通市民参与行业监督；开展柳州市林业和园林局绿化管养专项技能培训8期，参与人数564人，培训内容有机花精细化养护技术经验分享、白蚁和红火蚁的危害及防治、公共绿地场所的垃圾分类与收集处理等。狠抓城市“双管”，全年处置数字城管和政府热线案件共4266件，结案率100%，考评成绩居全市A组第一名；组织参加2021年全区住房城乡建设系统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柳州市代表队获得新冠乔木种植比赛一等奖、草坪修剪比赛二等奖、园艺花境布置比赛二等奖、绿篱修剪比赛三等奖，并获得团体总分第一名。

【园林科研】 2021年，柳州市完成“柳州市洋紫荆观赏旅游的信息服务平台应用基础研究”；与广西植物研究所合作进行“不同花色洋紫荆选育及花可食用性生物活性研究”“中国苦苣苔科植物的园林应用示范研究”，完成洋紫荆种源、优树初选和采种育苗工作，对3种不同颜色洋紫荆花提取物急性毒性药理试验研究，对3种洋紫荆花的化学成分进行提取分离及结构鉴定，开展洋紫荆辐射育种、美丽异木棉选择育种试验；与市林科所合作进行“杜鹃花属植物在柳州园林的开发应用研究”。同时，加大新优奇特品种的研究和培育，先后引进粉花红千层、重瓣叟疏、红粉佳人樱、大渔樱、紫花绣球风铃木等61个品种2058株苗木。

【苗木生产及交易】 2021年，柳州市共培育乔木洋紫荆、大叶榕、黄花风铃木、小叶榕、紫薇、大腹木棉等6000余株，罗汉松盆苗2万株，扦插鸭脚木、夹竹桃、红花芦莉、紫花芦莉、毛杜鹃、四季紫共计24000余株；全年完成生产常规时令花卉200万盆。参加第二届广西花卉苗木交易会，获优秀组织奖1个、金奖6个、银奖10个、铜奖15个。此次交易会，柳州

展区以市花洋紫荆为主题，以柳州山水画卷、主题公园、秀美林场等为背景贯穿始终，相得益彰、适地适景的展示园林新优植物、盆景、兰花等花卉苗木共69个品种720盆，比上届增加16个品种560余盆。

(柳州市林业和园林局)

村镇建设

【概况】 2021年，柳州市实施多项村镇建设提升工程；巩固提升脱贫攻坚住房保障，村容村貌持续整治提升，传统村落风貌得以延续；撤乡改镇和特色小镇建设进一步提升。

【村屯亮化工程】 2021年，自治区下达柳州市村屯公共照明资金20万元，用于补齐鱼峰区白沙镇、柳南区流山镇等农村基础照明设施费用。

【乡村风貌提升】 2021年，自治区下达柳州市任务包含农房特色风貌塑造14223栋、全域整治型村庄2726个，已全部完工。各县区累计清理村庄垃圾37902处，清理池塘沟渠8320处，拆除乱搭乱盖7037处，拆除农村危旧房3512栋，废弃建筑和残垣断壁1708处；新建路灯2220盏，新建村史馆30个；开展群众宣传活动2449次，村民腾退土地合计约45.28公顷，村民捐款407.31万元，社会各界捐款135万元。

【农村危房改造】 2021年，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下达柳州市的任务为744户，截至10月底，完工率达100%。11月，柳州市开展2021年柳州市农村危房改造工程市级验收工作，项目总体验收情况良好，达到预期目标。持续跟踪采用保障安全方式保障住房安全的脱贫户居住情况。督促县区采用租借、修缮、新建等方式尽快解决符合条件的脱贫户住房安全保障问题，对新的农村危房改造名单和危房户信息进行每月定期推送。组织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截至2021年3月底，全市各乡镇完成所辖范围共计579150栋农房安全的初步排查，其中经复核后仍存在安全隐患的农房610栋，通过管理措施、工程措施等



方式初步整治完毕。

【传统村落保护发展】 2021年，柳州市拥有各级传统村落共计66个，其中国家级传统村落28个。28个国家级传统村落全部完成保护发展规划编制，38个自治区级传统村落中有27个完成保护规划编制，保护规划总体覆盖率为83.33%。柳州市积极争取自治区第三批保护项目资金3400万元，对融安县大将镇龙妙村，融水苗族自治县安太乡寨怀村新寨屯、红水乡良双村，三江侗族自治县洋溪乡高露村、老堡乡老巴村等17个传统村落实施保护项目建设。截至年底，各建设项目均基本完工。

【百镇、民族乡示范工程建设】 2021年，柳州市分批次完成鹿寨县平山镇、鹿寨县黄冕镇、柳江区百朋镇、融水苗族自治县怀宝镇及柳城县古砦仫佬族乡、融水苗族自治县同练瑶族乡、融水苗族自治县滚贝侗族乡、三江侗族自治县高基瑶族乡、三江侗族自治县富禄苗族乡项目的台账建立和项目销号工作。

【特色小镇建设】 2021年，柳州市的自治区级特色小镇共有5个，分别是第一批柳南区太阳村螺蛳粉小镇、柳江区百朋镇莲花小镇、鹿寨县喀斯特山水古韵小镇、三江侗族自治县丹洲柚香小镇以及第二批柳东新区汽车小镇。其中：产业发展研究以及核心区建设规划已完成并于2021年5月通过自治区级评审；柳江区百朋镇莲花小镇、鹿寨县喀斯特山水古韵小镇、三江侗族自治县丹洲柚香小镇于2021年12月通过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组织的建设期评估。

(尹 龙)

建筑业

【概况】 2021年，柳州市共有施工企业614家，新增109家。具有总承包资质的企业262家，其中，特级资质企业4家，总承包一级资质企业9家，总承包二级资质企业32家，总承包三级资质企业217家；具有专业承包资质的企业128家；商品混凝土企业45家；建

筑劳务企业179家。建筑业总产值1080.61亿元，比上年增长12.10%，柳州市建筑业产值总量位居全区第二。

【建筑市场管理】 2021年，柳州市印发《柳州市建筑施工企业诚信综合评价办法》《柳州市建筑监理企业诚信综合评价办法》《柳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信用综合评价管理办法》《柳州市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柳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信用综合评价办法》《柳州市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暂行办法》，从质量安全评价、经济贡献和项目管理三方面对建筑行业企业进行考核。鼓励建筑企业“升资、增值、创优”，申请市级财政资金315万元对2020年促进柳州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7家建筑业企业进行奖励。根据《柳州市政府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二版）》等4个文件的通知要求调整“双随机、一公开”检查事项，涉及的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检查、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核查、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监督检查、预拌混凝土企业资质和实验室管理行为检查4项，均已完成，共对118家企业进行抽查，下发75份整改通知书。印发《柳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全面推行“拿地即开工”实施方案（试行）》并同步配套实施事前告知承诺制和容缺受理，有60多个项目采取“拿地即开工”模式推进；印发《柳州市深化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施工图审查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探索逐步取消施工图审查。

【工程招投标管理】 2021年，柳州市完成工程招标投标监督622项，建筑面积共385.60万平方米，中标价175.43亿元，招标投标节约率7.87%。简化优化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流程，缩短办事时限，取消中标通知书备案，推行招投标资料电子化档案管理，实现招投标网上受理、办理、监管“一条龙”服务。疫情期间采用线上培训方式，对1177人评标专家进行继续教育暨招投标从业人员培训。编制实施《柳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信用综合评价管理办法》，在全区率先完成房建市政工程项目招标代理机构信用综合评价。

【工程造价改革试点】 2021年，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自治区财政厅联合印发《广西建设工程造价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确定柳州市为造价改革5个试点城市之一。柳州市全面贯彻试点工作部署和要求，探索改革措施，谋划试点方案，抓好落实，多次牵头组织柳州市造价改革有关宣贯、研讨、推进、反馈等相关会议；深入各大房企，学习关于全费用清单组价模式；积极与各软件公司交流、研讨，推进造价改革试点工作配套软件的升级研发工作；推进指导试点项目业主及委托咨询企业开展大量与改革配套的测算、分析等业务基础工作、对工程量清单项目的全费用价格进行市场调查和市场询价、选取多项近期同类工程项目整理出相关工程量清单项目的全费用单价进行分析和比较，稳步推进工程造价改革试点项目，成为广西首个完成招标环节的工程造价改革试点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 2021年，柳州市出台《柳州市造价咨询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加强规范咨询服务行为，提高造价咨询企业竞争力和执业水平。对全市（含县区）造价咨询进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全市89家造价咨询企业执业情况及造价师执业情况参加年度检查，参检企业数比上年增长25%；其中新成立咨询企业有12家，相比上年新成立咨询企业数增长17%。全面推进“政务一体化”改革，不断优化建筑市场环境，实行成果文件报送工作全程线上办理，实现项目成果文件报送“最多跑一次”。

【工程造价管理】 2021年，广西开始执行2021版《广西壮族自治区园林绿化及仿古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柳州市自相关文件实施之日起使用最新的定额。累计发行柳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74期；累计发布住宅楼、办公楼、廉租房、经济适用房、教学楼、商业楼、幼儿园等各类造价指数信息共24项。

【工程建设监理】 2021年，柳州市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各项行政法规，按照工程建设监理制度执行监理任

务。全市共有25家工程建设监理企业，其中，甲级监理企业13家，乙级监理企业4家，丙级监理企业8家；持有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证431人，持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监理人员上岗证1460人。开办监理员培训班1期，参加培训人数328人，考试合格人数197人，合格率60%。

（杨佳欣）

住房与房地产业

【概况】 2021年，柳州市有在册登记（资质在有效期内）房地产开发企业350家，比上年增加8家。其中：一级开发资质企业1家、二级开发资质17家，比上年共减少2家；三级开发资质82家，比上年增加15家；四级开发资质59家，比上年增加9家；暂定资质企业191家，比上年减少14家。

【房地产市场】 2021年，柳州市房地产完成投资437.53亿元，比上年减少5.70%，其中市区（含柳江）房地产投资完成361.72亿元，比上年减少5.70%，五县完成75.79亿元，比上年减少5.70%。共销售商品房668.72万平方米，比上年减少5.20%，其中市区（含柳江）销售面积536.98万平方米，五县销售面积131.74万平方米。全市新开工商品房面积629.56万平方米，比上年减少40.80%，施工面积3719.58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6.90%，竣工面积135.94万平方米，比上年减少58%。商品房待售面积（已竣工未售出）83.97万平方米，消化周期约为1.51个月。其中住宅待售面积（已竣工未售出）23.45万平方米，消化周期约为0.47个月。商品房销售均价6852元/平方米，比上年下降3.60%。其中商品住宅均价6829元/平方米，比上年下降2.70%。其中柳州市市区（含柳江）商品房销售均价7423元/平方米，与上年全年相比下降5.50%，商品住宅均价7478元/平方米，与上年全年相比下降4.30%。受到市场下行及新冠疫情影响，商品房价格持续下降。

【房地产管理】 2021年，柳州市制定《推动柳州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和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工作



方案》。10月，印发《关于开展2021年房地产市场联合专项检查的通知》，10月至11月，组成专项检查组开展房地产市场秩序专项整治工作，并对专项整治检查情况进行通报。

【房产交易管理】 2021年，柳州市办理各类房屋交易网签备案业务9.10万件，“网上办”“掌上办”占比大幅上升达87.90%。柳州市推行规范交易和权责明晰的房屋交易网签备案合同，新建商品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率达100%，存量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率59.50%。加紧对房开企业及金融机构分阶段上门服务及组织新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系统操作培训，共有20家银行开展委托监管业务工作，监管项目109个，监管楼栋712栋，账户余额35.75亿元。“多银行多网点”服务有效拓展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服务覆盖面，共办理存量房买卖合同网签8284万户，存量房买卖交易结算资金监管7269户，占网签备案量的87.70%。

【房地产中介行业管理】 2021年，柳州市有从业房地产估价机构52家。其中注册地在柳州的估价机构6家，已入网房地产估价机构29家。已备案房地产经纪机构533家（不含估价机构），销售代理38家。

（梁文山）

【住房保障】 2021年，柳州市棚户区改造各项目目标任务均按质按量完成，其中棚户区改造新开工5778套，基本建成10189套，开工量及基本建成量居全区第三位。因棚户区改造工作成效明显，柳州市被列入国家2020年棚户区改造工作激励支持的城市名单，成为全国获此激励支持的9个城市之一。全市列入国家计划的政府投资公租房分配入住34922套，分配入住率达98.80%。通过“柳莲新居”项目向本市城镇低收入、低保、特困住房困难家庭以及优抚对象住房困难家庭等六类住房困难家庭进行公租房实物配租，落实困难群众兜底保障，650套公租房配租工作顺利完成。完成5595户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保障，发放率111.23%，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朱俊霖）

住房公积金管理

【概况】 2021年2月7日，柳州市成立贷款复审中心，负责中心范围住房公积金贷款复核审查工作。2021年5月10日，柳东营业部正式挂牌，入驻市民服务中心，受理住房公积金各项业务。新增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2家受委托办理缴存业务金融机构，全市共有11家受委托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业务的银行。全年共计有20位职工加装电梯办理公积金提取，提取金额91.17万元。

【住房公积金归集】 2021年，柳州市新开户单位626家，净增单位490家；新开户职工3.70万人，净增职工0.03万人；实缴单位5455家，实缴职工36.37万人，缴存额65.90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9.87%、3.76%、9.39%。全年缴存总额57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2.87%；缴存余额173.63亿元，比上年增长12.46%。受委托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业务的银行11家。缴存职工中，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占41.51%，国有企业占33.32%，城镇集体企业占0.38%，外商投资企业占2.08%，城镇私营企业及其他城镇企业占15.88%，民办非企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占0.72%，灵活就业人员占0.30%，其他占5.81%；中、低收入占96.55%，高收入占3.45%。新开户职工中，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占28.23%，国有企业占21.35%，城镇集体企业占0.19%，外商投资企业占2.04%，城镇私营企业及其他城镇企业占38.18%，民办非企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占1.62%，灵活就业人员占1.24%，其他占7.15%；中、低收入占99.54%，高收入占0.46%。

【住房公积金提取】 2021年，柳州市为16.26万名缴存职工提取住房公积金，提取额46.67亿元，比上年增长4.76%；提取额占当年缴存额的70.82%，比上年减少3.12个百分点。年末提取总额404.3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3.05%。提取金额中，购买、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占33.96%，偿还购房贷款本息占40.63%，租赁住房占5.94%，支持老旧小区改造占0.02%，离

休和退休提取占12.38%，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并与单位终止劳动关系提取占5.45%，出境定居占0%，其他占1.62%。提取职工中，中、低收入占95.69%，高收入占4.31%。

【住房公积金贷款】 2021年，柳州市发放个人住房贷款0.73万笔26.48亿元，比上年分别下降15.95%、29.93%。全年回收个人住房贷款11.45亿元。累计发放个人住房贷款10.36万笔260.32亿元，贷款余额164.74亿元，分别比上年末增加7.57%、11.33%、10.04%。个人住房贷款余额占缴存余额的94.88%，比上年末减少2.08个百分点。受委托办理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业务的银行8家。2021年，支持职工购建房83.24万平方米，年末个人住房贷款市场占有率为12.69%，比上年末增加0.17个百分点。通过申请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可节约职工购房利息支出85378.61万元。职工贷款笔数中，购房建筑面积90（含）平方米以下占12.74%，90—144（含）平方米占78.39%，144平方米以上占8.87%。购买新房占90.40%（其中购买保障性住房占0.69%），购买二手房占9.53%，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占0.07%（其中支持老旧小区改造占0%），其他占0%。职工贷款笔数中，单缴存职工申请贷款占66.63%，双缴存职工申请贷款占33.37%，三人及以上缴存职工共同申请贷款占0%。贷款职工中，30岁（含）以下占29.14%，30—40岁（含）占43.20%，40—50岁（含）占20.50%，50岁以上占7.16%；购买首套住房申请贷款占85.12%，购买二套申请贷款占14.88%；中、低收入占92.55%，高收入占7.45%。

【住房公积金管理】 业务收入 2021年，柳州市住房公积金业务收入53432.37万元，比上年增长13.16%；其中，存款利息2125.43万元，委托贷款利息51297.55万元，国债利息0万元，其他9.39万元。

业务支出 2021年，柳州市住房公积金业务支出26285.66万元，比上年增长11.93%；其中，支付职工住房公积金利息24147.77万元，归集手续费0万元，委托贷款手续费1538.18万元，其他599.71万元。

增值收益 2021年，柳州市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

27146.71万元，比上年增长14.37%；其中，增值收益率1.67%，比上年增加0.06个百分点。

收益分配 2021年，柳州市住房公积金提取贷款风险准备金0万元；提取管理费用3016.70万元，提取城市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24130.01万元。上交财政管理费用3016.70万元；上缴财政城市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20683.30万元。2021年末，住房公积金贷款风险准备金余额26316.43万元；累计提取城市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177243.26万元。

管理费用支出 2021年，柳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费用支出2744.38万元，比上年下降8.37%；其中，人员经费1383.61万元，公用经费232.23万元，专项经费1128.54万元。

【住房公积金缴存政策调整】 2021年，柳州市住房公积金月缴存基数上限为21539元。根据缴存基数不得低于柳州市现行最低工资标准的规定，2021年度柳州市住房公积金月缴存基数下限为1810元（市区）、1430元（5县）。2021年度柳州市（含5县）单位和个人住房公积金月缴存额上限由2020年的4622调整为5170元，月缴存额下限为182元（市区）、144元（5县）；2021年度柳州市（含5县）企业及其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为5%—12%，其他单位及其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为8%—12%，具体缴存比例由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标准范围内自行确定；灵活就业人员可以自愿的原则参加住房公积金缴存，缴存比例为10%—24%，缴存上限、下限按全市统一标准执行。

【住房公积金提取政策调整】 2021年3月，柳州市下发《关于公布住房公积金部分提取业务证明材料实行告知承诺制的通知》，主要调整为：职工与单位终止劳动关系满6个月后，可采用告知承诺书替代与单位终止劳动关系证明办理销户提取。2021年6月下发《关于调整异地购房提取住房公积金政策的通知》，异地购房提取范围从原异地购房人及其配偶户籍地、公积金缴存地调整为异地购入及配偶户籍地、工作地。2021年10月下发《关于进一步优化柳州市既有住宅



加装电梯提取住房公积金手续的通知》，主要调整为：简化提取材料。取消既有住宅加装电梯提取时所需的住建和财政部门审核批准的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财政补助资金申请表、经社区居委会备案的《加装电梯协议》（含出资人员名单、费用分摊原则）等材料要求，缴存人所属楼栋单元在柳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有加装电梯提取记录的，申请提取公积金要件只需提供个人加装电梯支付费用凭证和房屋权属证明。取消申请提取时限的限制。原有政策规定“提取时限为获得住建和财政部门审核批准的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财政补助资金申请表载明日期起二年以内”，柳州市加装电梯的每个职工家庭户实际出资在4万—6万元之间。

【住房公积金业务优化】 2021年，柳州市完成“住房公积金单位登记开户、住房公积金单位及个人缴存信息变更、购房提取住房公积金、开具柳州市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全部还清证明、提前还清住房公积金贷款”等5个事项的“跨省通办”工作，共推出11个住房公积金服务“跨省通办”服务事项。2021年5月10日起增设柳东新区业务网点，入驻柳州市市民服务中心南楼6楼公积金业务大厅。截至2021年12月31日，在全市共设置营业部4个、管理部5个，实现行政区域业务全覆盖。新增柳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两个

业务网点。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全市共有29家银行网点受理住房公积金还贷提取业务及个人自愿缴存开户业务。与委托贷款合作银行合作推行一窗联办住房公积金贷款，共有42个贷款受理联办网点。成立逾期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催收工作领导小组，印发《柳州市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逾期贷款催收管理办法》指导此项工作。截至2021年末，中心逾期率为0.034%，比上年下降62.64%。于2021年11月将贷款核算模式从委托银行核算转为自主核算，完成贷款核算主体变更，共计从8家委托贷款银行迁移贷款数据63 007笔，贷款余额165亿元。

【住房公积金信息化建设】 2021年，柳州市开放柳州住房公积金 App、网厅、官方微信公众号、龙城市民云、支付宝等多种业务办理渠道；截至2021年底，提取线上业务占提取全部提取业务的41%，归集线上业务占归集全部业务87%。完成招商银行 App 住房公积金模块、中心支付宝生活号、全国住房公积金小程序、自治区政务一体化平台数据对接等项目的测试、上线工作，扩展线上业务渠道。完成12329热线归并至12345政府热线工作。

（柳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